

证券代码：838095

证券简称：大涵文化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大涵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8月2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8月16日以通讯方式
5. 会议主持人：彭春友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大涵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大涵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经董事签字的会议记录；

（三）浙江大涵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

浙江大涵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